

法承受較大雨勢。因此，當遊客大量湧入時，就會伴隨著較高的交通事故風險。

四、由於國內民眾對於自然觀景的需求，並不限於國家公園等風景遊憩區，而是由私人旅遊經驗，透過網路分享、口傳，而擴散出去。這類景點的交通建設往往屬於地方政府層級，因此，有必要由行政院會同各部會進行全面性的檢討並提出具體之偏遠地區道路建設解決方案。

提案人：徐欣瑩 高金素梅 鄭天財 林正二 孔文吉
江啟臣 江惠貞 吳育昇 吳育仁
連署人：紀國棟 陳其邁 李俊俤 田秋堇 陳超明
張曉風 段宜康 邱文彥 張慶忠 簡東明
鄭麗君 何欣純 陳碧涵 廖國棟 邱志偉
姚文智 陳淑慧 呂玉玲 黃志雄 王育敏

主席：本案作如下決定：「函請行政院研處。」，請問院會，有無異議？（無）無異議，通過。

進行第三十三案，請提案人劉委員建國說明提案旨趣。

劉委員建國：（17 時 30 分）主席、各位同仁。本席等 11 人，有鑒於青少年「吸毒」案件從 2011 年 1 月到 10 月至今，自 129 件暴增到 287 件，其中，「K 他命」近年更成為國內最氾濫毒品之一；根據台北市教育局統計，台北市校園今年 1 至 11 月查獲學生吸毒共 192 件，當中高達 84% 是吸食 K 他命，且以高中職學生為最。由此顯見，學生藥物濫用劇增與 K 他命已深入我國校園，此等重大事件已不容政府繼續放任下去，爰要求行政院應於兩週內，針對「K 他命是否改列為二級毒品」成立跨部會審查小組，並責成法務部與衛生署、教育部等主管單位，對於「如何有效遏止 K 他命及其他毒品深入校園」之重大議題，提出具體解決方案和配套措施，另將其送至本院司法、衛環與教育等委員會，俾使「K 他命」等毒品截於校園之外，還給學生一個健全且完善的學習環境。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第三十三案：

本院委員劉建國等 11 人，有鑒於青少年「吸毒」案件從 2011 年 1 月到 10 月至今，自 129 件暴增到 287 件，其中，「K 他命」近年更成為國內最氾濫毒品之一；根據台北市教育局統計，台北市校園今年 1 至 11 月查獲學生吸毒共 192 件，當中高達 84% 是吸食 K 他命，且以高中職學生為最。由此顯見，學生藥物濫用劇增與 K 他命已深入我國校園，此等重大事件已不容政府繼續放任下去，爰要求行政院應於兩週內，針對「K 他命是否改列為二級毒品」成立跨部會審查小組，並責成法務部與衛生署、教育部等主管單位，對於「如何有效遏止 K 他命及其他毒品深入校園」之重大議題，提出具體解決方案和配套措施，另將其送至本院司法、衛環與教育等委員會，俾使「K 他命」等毒品截於校園之外，還給學生一個健全且完善的學習環境。是否有當，請公決案。

說明：

一、依據衛生署食品藥物管理局彙整司法檢調機關之緝獲毒品資料統計，愷他命（Ketamine；K 他命）自 2006 年起已連續 6 年排名「第一位」，以及行政院衛生署「藥物濫用案件暨檢驗統計資料」顯示，濫用藥物尿液檢出愷他命陽性數有逐年倍增趨勢，且濫用族群以青少年和學生為主，尤其常在校園、網咖等處被濫用。

二、其次，藥物濫用的學生日益增加，台北市教育局今年 1 至 11 月查獲學生吸毒共 192 例，較 99 年 91 例、100 年 139 例逐年增加，其中 84% 使用 K 他命，以高中職學生居多。又，按彰化縣警察局統計少年犯罪案件中得知，「吸毒」案件從去年 1 月到 10 月到今年同期，從 129 件暴增到 287 件，凸顯毒品深入校園，尤以 K 他命為最。另外，彰化縣少年犯罪案件排名，2008 年當時毒品案僅排名第 5 位，惟從 2011 年至今，毒品案已躍居第一，尤其是毒品 K 他命。

三、根據警方調查，大多數吸食第一、二級毒品者，其實是從第三、四級「漸進」升級，加上吸毒人口有「年輕化」與「學生化」之趨勢，實有必要從一開始就防範禁止，並以刑責遏阻毒品的荼毒。而要根本遏止 K 他命氾濫，應將 K 他命提升為二級毒品，使得吸食及持有即涉刑責。若僅將 k 他命列為三級毒品（持有或施用 20 公克以下 K 他命等三、四級毒品無刑責，只裁罰 1 到 5 萬元不等之行政罰鍰），加上裁罰率不高，使得學生和青少年均有恃無恐地遊走在法律邊緣，持續犯濫用毒，以此規避刑責，實在很難有效嚇阻，導致於現今 K 他命深入校園。

四、然而檢警單位曾多次建議應將 K 他命列為二級毒品，對於持有或施用 K 他命者即涉刑責，方能有效遏止氾濫，惟法務部和教育部等相關單位，常以怕監獄因而爆滿，以及學生若涉刑法，恐難完成學業，對他們影響過大……等為由，以至於一直未能成立，造成毒品危害學生和青少年之管制一大難題。

五、爰要求行政院應於兩週內，針對「K 他命是否改列為二級毒品」成立跨部會審查小組，並責成法務部與衛生署、教育部等主管單位，對於「如何有效遏止 K 他命及其他毒品深入校園」之重大議題，提出具體解決方案（含源頭管理）和配套措施。

提案人：劉建國

連署人：楊玉欣 陳節如 趙天麟 黃偉哲 楊 曜
陳其邁 林世嘉 王育敏 田秋堇 蘇清泉

主席：本案作如下決定：「函請行政院研處。」，請問院會，有無異議？（無）無異議，通過。

進行第三十四案，請提案人邱委員志偉說明提案旨趣。

邱委員志偉：（17 時 32 分）主席、各位同仁。本席與李委員昆澤、邱委員議瑩、許委員智傑、林委員岱樺、管委員碧玲等 20 人，鑒於北高雄有四、五十萬民眾，然現今高雄捷運只興建至南岡山站（R24），無法有效達到輸運及便民之目的。為落實照顧北高雄民眾，提供完善的運輸環境，建請主管機關優先核定高雄捷運路竹延伸段第一階段南岡山站（R24）至岡山車站（RK1）之興建工程，以利地方經濟及各項發展。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第三十四案：

本院委員邱志偉、李昆澤、邱議瑩、許智傑、林岱樺、管碧玲等 20 人，鑒於北高雄有四、五十萬民眾，然現今高雄捷運只興建至南岡山站（R24），無法有效達到輸運及便民之目的。為落實照顧北高雄民眾，提供完善的運輸環境，建請主管機關優先核定高雄捷運路竹延伸段第一階段南岡山站（R24）至岡山車站（RK1）之興建工程，以利地方經濟及各項發展。是否有當，請公決案。

說明：